公司代码：603019 公司简称：中科曙光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科曙光	60301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翁启南	王伟成
电话	010-56308016	010-56308016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36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36号楼
电子信箱	investor@sugon.com	investor@sugon.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2,092,196,584.15	31,615,458,539.32	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995,096,413.52	18,649,894,203.46	1.8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712,059,095.80	5,400,697,692.86	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3,158,665.42	544,747,215.16	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6,345,850.84	305,281,669.60	2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037,270.84	1,005,492,315.2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7	3.15	减少0.1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6	0.374	3.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5	0.372	3.49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46,86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中科算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36	239,388,281	0	无	
北京思科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80	55,586,600	0	无	
历军	境内自然人	2.88	42,136,093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40	20,425,034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8	17,254,785	0	无	
葛贵莲	境内自然人	1.15	16,784,578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11,371,712	0	无	
张仲华	境内自然人	0.76	11,082,113	0	无	
上海珏朔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珏朔惊帆多策略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4	10,899,600	0	无	
杜梅	境内自然人	0.68	9,881,672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科算源与思科智存在关联关系（双方关联关系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五章第七部分），其他股东未知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4-036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发挥决策、监督和管理的职能，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方案概述

1、投保人：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累计赔偿责任：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0元(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4、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120,000元(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期(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全体委员对本议案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全体董事、监事对本议案均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4-035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等事项，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回购注销60,100股限制性股票。本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公司总股本由1,463,263,884股变更为1,463,203,784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为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463,263,884元变更为人民币1,463,203,784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现根据上述总股本变动情况拟对《公司章程》做如下修订（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审批为准）：

原文	修改后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63,263,884元。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63,203,784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463,263,884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463,203,784股，均为普通股。

三、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紧跟监管部门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是否需股东大会审议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否
2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否
3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否
4	舆情管理制度	否
5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否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等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4-034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补充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补充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补充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交易双方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要，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补充预计概述

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科曙光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除上述已预计并履行审批程序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外，根据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增加与关联方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中科三清科技有限公司及公司其他联营企业的关联交易。

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定期会议暨独立董事2024年第五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补充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历军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4年预计补充金额（万元）	2024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2023年实际发生额（万元）
销售产品及服务	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	800.00	702.00	411.53
采购商品及服务	中科三清科技有限公司及公司其他联营企业	330,000.00	65.91	162.15
合计		330,800.00	767.91	573.68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主要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	1956年	7,067	研究信息技术，促进科技发展。微处理机芯片设计技术研究大规模并行计算机与数字信号处理与数字化技术研究信息安全与信息服务应用软件研究人机交互技术研究知识科学与知识工程技术研究高速宽带网络性能测试优化与网络安全全技术研究生物信息学研究相关学历教育、继续教育、专业培训、学术交流与博士后培养《计算机研究与发展》、《计算机学报》和《计算机科学技术学报》(英文版)出版《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图形学学报》编辑。	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计算所总资产3,512,494,265.57元，净资产2,582,467,133.98元，收入总额1,148,045,815.42元。	实际控制人
中科三清科技有限公司	2016/01/11	20,000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机械设备租赁；环境保护监测；汽车销售；环保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	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中科三清总资产328,532,754.37元，净资产181,951,899.90元，收入总额264,223,828.09元。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说明：为保护股东及交易对方利益，经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公司豁免披露其他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有良好商业信用和经营能力，能够遵守并履行相关约定。以往关联交易付款正常，未出现过坏账风险。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原则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交易双方将采用市场定价原则，并依据双方业务发展情况，签署具体执行合同。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商品及服务主要为软件、服务器相关部件及技术服务等，销售的产品及服务主要为服务器、计算服务等。

上述关联交易可以协助公司和关联方利用各自技术和市场等方面的优势，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共享，符合公司业务特点和业务发展的需要。

本次预计的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以购销活动为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是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的高度市场化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形成不利影响，没有损害公司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且占同类业务比例较低，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损害和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能生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4-033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回购注销60,100股限制性股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激励计划的批准和实施情况

1、2021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就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4月19日至2021年4月29日，公司对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4月30日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的说明》。

3、2021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中科曙光〈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科曙光〈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2021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与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同时披露了《中科曙光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6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同意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14.65元/股调整至14.51元/股。独立董事对上述价格调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6、2021年6月2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首次授予1,244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合计510人。

7、2022年4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对首次授予中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离职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44.5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8、2022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2年4月29日为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以13.61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62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137万股。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预留授予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22年4月29日至2022年5月10日，公司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5月12日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

10、2022年5月6日，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首次授予中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离职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44.5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债权人通知公告》。

11、2022年5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对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即授予价格由13.61元/股调整为13.45元/股；同意对离职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14.51元/股调整为14.35元/股。独立董事对上述价格调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2、2022年6月1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预留部分授予129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合计59人。

13、2022年7月1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离职激励对象44.5万股限制性股票注销登记。

14、2023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对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离职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43.5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15、2023年6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472名激励对象获授的3,800,61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同意根据分红实施方案，调整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6、2023年7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离职激励对象43.5万股限制性股票注销登记。

17、2024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回购注销315,090股限制性股票。

18、2024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议案》《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符合解除限售标准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同意根据分红实施方案，调整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

19、2024年7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激励对象315,090股限制性股票注销登记。

20、2024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不符合解除限售标准的60,1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等原因离职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依据公司制定的《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称“《考核办法》”），公司将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解除限售比例，若激励对象考核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A/B/C档，则考核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合格”，激励对象可按照本计划规定的比例分批次解除限售。若激励对象考核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档，则考核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为“不合格”，其个人当期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鉴于本激励计划中的4名激励对象离职，6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未达100%解除限售标准，公司决定对以上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标准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数为60,100股，占本次回购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0.004%。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根据上述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的回购价格由14.51元/股调整为13.88元/股，预留部分授予股票的回购价格将由13.45元/股调整为12.98元/股。

公司上述用于回购限制性股票的支付价款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三、预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463,263,884股变更为1,463,203,784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最终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4,652,200	-60,100	4,592,1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58,611,684	0	1,458,611,684
总计	1,463,263,884	-60,100	1,463,203,784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股本变动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勤勉尽职，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回报。

五、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意见

1、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监事会意见

本激励计划中的4名激励对象离职，6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未达100%解除限售标准，同意公司对以上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标准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

3、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发表意见认为：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约定。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尚需办理相关注销手续。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4-032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提前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认真审阅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出具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出公司上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因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的4名激励对象离职，6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未达100%解除限售标准，同意公司对以上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标准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补充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表决3票

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因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同意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4-031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提前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编制和审议，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限制性股票注销事项符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对不符合解除限售标准的60,1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补充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表决1票

关联董事历军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表决7票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治理制度的议案》

5.1《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2《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3《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4《关于修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5《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制度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因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同意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日期将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公告编号：2024-044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紫光国微	股票代码	00204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道杰（代）	阮丽颖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B座16层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B座16层	
电话	010-56757310	010-56757310	
电子信箱	zhengquan@gosinoic.com	zhengquan@gosinoic.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872,852,419.08	3,734,540,180.30	3,739,756,756.21	-2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37,522,233.00	1,392,203,875.21	1,392,682,288.38	-47.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25,532,585.86	1,322,541,513.40	1,326,182,492.27	-5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32,745,434.98	1,149,261,600.42	1,146,965,077.27	-44.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746	1.6405	1.6411	-46.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746	1.6361	1.6366	-46.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8%	13.50%	13.50%	-7.32pct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6,298,711,884.16	17,533,863,456.61	17,534,841,167.39	-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816,065,913.59	11,654,170,100.78	11,656,820,452.74	1.3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4,8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紫光春华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0%	220,901,326	0	不适用	0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	27,747,67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8%	17,689,944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0%	14,465,875	0	不适用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9,427,557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3%	7,924,471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1%	7,704,126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9%	7,577,660	0	不适用	0
共青城清晶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7,323,303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CES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0%	6,796,074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安排。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注：公司控股股东西藏紫光春华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性质为境内非国有法人，目前尚在变更中。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758,895	1.85%	414,500	0.05%	14,465,875	1.70%	96,000	0.0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517,521	1.36%	20,200	0.00%	9,427,557	1.11%	30,80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854,651	0.57%	128,400	0.02%	7,924,471	0.93%	1,000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CES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632,874	1.02%	132,100	0.02%	6,796,074	0.80%	92,400	0.01%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国微转债	127038	2021年06月10日	2027年06月09日	149,226.93	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6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27.50%	33.10%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8.12	47.30

三、重要事项

1、调整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为进一步聚焦重点业务，优化产业布局，经公司2024年1月1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芯微电子”）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了其持有的下属子公司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青藤”）35%股权；受让了其下属子公司北京紫光芯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芯能”）、北京紫光安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安芯”）各65%股权。转让紫光青藤35%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10,227.00万元，受让紫光芯能65%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437.47万元，受让紫光安芯65%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329.45万元。本次交易对方中的西藏紫光新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新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4年2月20日，紫光青藤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同芯微电子不再持有紫光青藤的股权，紫光青藤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2024年4月3日，紫光芯能和紫光安芯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同芯微电子持有紫光芯能和紫光安芯各100%股权，紫光芯能和紫光安芯均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建设超微型石英晶体谐振器生产基地项目

2024年2月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在湖南省岳阳市城陵矶新港区投资建设超微型石英晶体谐振器生产基地项目，项目总投资为3.55亿元，项目建成后将实现年产7.68亿支（设计产能）超微型石英晶体谐振器。鉴于本次投资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新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与相关方的合作协议约定的返投项目，基于谨慎性原则，从实质重于形式的角度，认定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建设正在积极推进中。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清算注销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事项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同芯微电子的控股子公司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微电子”）经营业务长期亏损，且各股东方未能就其运营资金筹措方案达成一致意见，无锡微电子缺乏运营资金以维持其持续经营，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盘活存量资产，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无锡微电子于2024年1月27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解散方案的议案》，决定终止无锡微电子的经营活动，对其进行清算注销。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清算注销工作正在推进中。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4、参股子公司西安紫光国芯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事项

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同意（股转函[2024]749号），公司参股子公司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于2024年6月25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紫光国芯，证券代码：874451，交易方式：集合竞价交易，所属层级：基础层。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马道杰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公告编号：2024-045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4年修订）再融资类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74号）核准，2021年6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5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0,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用、专项审计及验资费用等本次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1,212.34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8,787.66万元。截至2021年6月17日，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天运[2021]验字第90047号）。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3,575.58万元，其中：募投项目建设累计使用6,945.02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使用76,630.56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69,976.71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32,886.71万元（含存款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为37,09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管理。

2021年6月，公司会同保荐机构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芯微电子”）会同保荐机构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募投项目的变更情况，2023年3月，公司会同保荐机构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更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国微电子”）会同保荐机构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授权保荐代表人定期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调查。

2、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10909514610902	0.4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10909514610808	0.2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177047410005	1.3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755919450410816	19,075.9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755919450410881	12,272.6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支行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15783286490081	1,536.11
小计			32,886.71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37,090.00
合计			69,976.7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下半年，公司子公司同芯微电子作为实施主体的募投项目的市场环境较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出现较大波动，市场发展及需求状况不及预期，继续投入的不确定性风险加大，基于公司长期业务发展战略，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并将拟投入原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收回，变更投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国微电子实施的募投项目“高速射频模数转换器系列芯片及配套时钟系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新型高性能视频处理器系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以及“科研生产用联建楼建设项目”，其余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上述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2023年1月12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国微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2023年，公司收回原募投项目资金本金10.5亿元及相关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并完成变更后的新募投项目7.5亿元资金的拨付及永久补流资金32,842.90万元（含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2,842.90万元）的使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1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4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575.5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5,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型高端安全系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是	60,000.00	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车载控制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是	45,000.00	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补充流动资金	是	45,000.00	73,787.66	0.00	76,630.56	103.8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高速射频模数转换器系列芯片及配套时钟系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是	0.00	20,500.00	1,938.02	1,938.02	9.4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新型高性能视频处理器系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是	0.00	24,000.00	2,204.64	2,204.64	9.1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深圳国微科研生产用联建楼建设项目	是	0.00	30,500.00	297.34	2,802.36	9.1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50,000.00	148,787.66	4,440.00	83,575.5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合计	–	150,000.00	148,787.66	4,440.00	83,575.58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22年下半年，“新型高端安全系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车载控制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2023年，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国微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已将拟投入上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收回，变更投向为新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新型高端安全系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中5G大容量多应用产品的预期市场未能如期启动，运营商还没有大规模更换5G SIM卡，且中国的SIM卡规范和国际eSIM标准的电信通信标准仍将用户的身份识别作为主要应用，多种应用仍集成在手机处理器芯片中，接口方面仍然维持一个通信接口的要求，并未出现对大容量、多应用、多接口的需求，使得项目立项之初的配置定义与市场实际需求出现较大偏差。该项目未来的经济效益预期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车载控制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车载控制器芯片技术难度高、成本控制难，且处于行业垄断地位的国外竞争对手不断加强产品研发和市场推广力度，推出性价比更高的竞品，公司相关产品未来的市场化推广面临较大压力。另外，随着半导体行业下行周期影响，供求关系逆转，车载控制芯片产品价格呈现明显下降趋势。与国外竞争对手的综合成本优势相比，国内尚未形成完整产业生态，产业链资源不足，公司项目还在产品研发阶段，产业化的条件尚不成熟，规模投入风险较大。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经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及于2023年1月12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国微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原由全资子公司同芯微电子作为实施主体的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并将拟投入上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收回，变更投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国微电子的募投项目。变更后的募投项目，“高速射频模数转换器系列芯片及配套时钟系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和“科研生产用联建楼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为深圳市；“新型高性能视频处理器系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为深圳市和成都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6,652.04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同芯微电子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同芯微电子于2021年6月29日使用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6月26日，同芯微电子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5,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2022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金额为107,00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已全部到期收回，取得现金管理收益239.94万元。 公司于2023年5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2023年，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金额为97,840万元，取得现金管理收益347.69万元。 公司于2024年5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金额为97,910万元，取得现金管理收益243.11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尚未到期金额为37,090万元，包括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年00970期10,000万元、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年00971期17,000万元、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10,090万元，尚未取得现金管理收益。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69,976.71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37,09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人民币32,886.71万元（含存款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将继续投入变更后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高速射频模数转换器系列芯片及配套时钟系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1、新型高端安全系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2、车载控制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500.00	1,938.02	1,938.02	9.45%		--	--	否
2.新型高性能视频处理器系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24,000.00	2,204.64	2,204.64	9.19%		--	--	否
3.深圳国微科研生产用联建楼建设项目		30,500.00	297.34	2,802.36	9.19%		--	--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3、补充流动资金	73,787.66	0.00	76,630.56	103.85%		--	--	否
合计	--	148,787.66	4,440.00	83,575.58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鉴于原承诺募投项目“新型高端安全系列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车载控制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市场环境较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出现较大波动，市场发展及需求状况不及预期，继续投入的不确定性风险加大，经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及于2023年1月12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国微转债”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原由同芯微电子作为实施主体的上述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将拟投入上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收回，变更投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国微电子的募投项目。新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与同芯微电子归还的全部募集资金（人民币10.5亿元本金及相关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的差额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2023年1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049 证券简称：紫光国微 公告编号：2024-046
债券代码：127038 债券简称：国微转债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21日上午9:30在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B座16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马道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披露于2024年8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披露于2024年8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的议案》。

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原内部管理机构设置进行优化调整，调整完成后，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为：董事会办公室、财经管理部、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审计部、战略规划部、投资管理部。

特此公告。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